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3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26.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柒亿捌仟万元整（¥780,000,000），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陆仟肆佰捌拾叁万捌仟肆佰陆拾肆元整（¥64,838,464），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柒亿壹仟伍佰壹拾陆万壹仟伍佰叁拾陆元整（¥715,161,536）。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全部到位，已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深鹏所验字[2010]413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8,421.52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264.73 万元，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56.79 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均已完工，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于2014年6月30日前全部转出。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建设,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建设、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剩余部分结余募集资金17,571.38万元(包括利息收入4,477.18万元,募集资金11,171.49万元,超募资金1,922.71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结余的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6月30日前全部转出。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具体公告见《达华智能: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建设、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21)刊登在2014年4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本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4 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71,516.1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56.7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421.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非接触 IC 卡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160.00	3,870.86	115.6	3,870.86	100%	2013/12/31	0	是	否
RFID 电子标签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否	5,340.00	1,685.99	27.83	1,685.99	100%	2013/12/31	0	是	否
非接触 RFID 电子标签卡封装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06.00	2,277.66	240.03	2,277.66	100%	2013/12/31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06.00	7,834.51	383.46	7,834.5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设立上海子公司上海达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1,598.00	1,598.00	—	1,598.00	100.00%	—	—	—	否

设立四川子公司四川达宏物联射频科技有限公司	否	3,600.00	3,600.00	-	3,600.00	100.00%	—	-	-	否
设立西南运营和研发中心	否	2,000.00	1,924.72		1,924.72	100.00%	—	-	-	否
投资武汉世纪金桥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否	1,071.00	1,071.00	-	1,071.00	100.00%	—	-	-	否
投资江西优码创达软件有限公司	否	2,500.00	2,500.00	-	2,500.00	100.00%	—	-	-	否
投资广州圣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900	900	-	900	100.00%	—	-	-	否
投资北京慧通九方科技有限公司	否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0.00%	—	-	-	否
投资青岛融佳安全印务有限公司	否	9,887.76	9,887.76	-	9,887.76	100.00%	—	-	-	否
投资北京达华融域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	否	357.00	357.00	-	357.00	100.00%	—	-	-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达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是	2,000.00	0	-	-	0.00%	—	-	-	否
投资苏州工业园区迪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2,610.20	2,610.20	-	2,610.20	100.00%	—	-	-	否
北京研发项目购楼款	否	12,870	12,870		12,870	100.00%				否
收购福建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否	6,495	6,495		6,495	100.00%				否
增资福建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否	5,773.33	5,773.33	5,773.33	5,773.33	100.00%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2,662.29	50,587.01	5,773.33	50,587.01	--	—	-	-	—
合计	—	71,668.29	58,421.52	6,156.79	58,421.5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效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为 52,510.15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建设、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结余募集资金 17,571.3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提升运营能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本期末，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建设，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17,571.3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资金结余的原因（1）厂房建设方面，公司投入时严控支出、开源节流，使得实际投入比预算额大大节省。（2）设备采购方面，由于公司自身研发、工艺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原计划的设备已经更新换代，由于国内机械制造技术的不断提升，优先购置使用性价比更高的同等功能设备，使得设备采购方面实际投入比预算大幅减少；由于国内机械制造技术的不断提升，部分设备由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使得设备采购方面实际投入比预算大幅减少。（3）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营销费用、人工费用、办公费用、原材料的采购费用等均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了支付，截止到目前，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仍未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核查，发表意见如下：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七、监事会意见

经监事认真审核，一致认为：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八、审计机构鉴证意见

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鉴证意见：我们认为，达华智能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九、备查文件

- 1、《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48120001）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七日